

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

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宜宾市公安局

编制单位：宜宾市公安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



建设单位：宜宾市公安局

法人代表：孙小川

编制单位：宜宾市公安局

法人代表：孙小川

建设单位： 宜宾市公安局

编制单位： 宜宾市公安局

电 话： 15760096353

电 话： 15760096353

传 真：

传 真：

邮 编： 645185

邮 编： 645185

地 址： 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  
一组

地 址： 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  
一组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5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0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2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附表**

附表 1 三同时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

附图 4 项目监测布点图

附图 5 项目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项目立项文件

附件 2 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3 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宜宾市公安局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一组				
主要产品名称	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污水处理量为 500m <sup>3</sup> /d，处理工艺为“预处理+A/O 生化+消毒”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污水处理量为 500m <sup>3</sup> /d，处理工艺为“预处理+A/O 生化+消毒”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1 日-1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宜宾市国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621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9.5 万元	比例	14.4%
实际总概算	621 万元	环保投资	89.5 万元	比例	14.4%
验收监测依据	<p><b>1、编制依据：</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改）；</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7.16；</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p> <p>(8)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2018.5.15；</p>				

(9) 《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宜宾市国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0.6;

(10) 《关于对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函》(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2020.7

(11)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

##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建设地点: 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一组(东经 104.6891712°, 北纬 28.6910789°)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宜宾市公安局

项目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621 万元

总建筑面积: 1035 平方米, 本项目在监管中心西侧空地建设

建设内容: 新建监管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处理规模 500m<sup>3</sup>/d, 占地 1035m<sup>2</sup>, 配套污水管网 998m。污水处理站内主要构筑物包括沼气净化池、调压池、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清水池、事故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加药间、储药间、值班室、厕所、风机房、在线监测及控制室等。

## 3、验收工作由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技术规范》、《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5.16)等相关规定, 宜宾市公安局组织编制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工作。

编制工作人员对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周围环境状况进行了实地踏勘、资料收集, 并认真研究了相关技术资料, 同时对环境敏感点、环保措施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重点调查, 2021年12月11日-12日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

## 4、验收范围与内容

### (1) 验收范围

依据现场踏勘, 对照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文件, 验收与环评阶段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环保设施等均未发生明显变化, 以工程实际建设内容确定环保竣工验收

	<p>收范围。</p> <p>(2) 验收内容</p> <p>1) 工程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调查;</p> <p>2) 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调查;</p> <p>3) 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变化情况调查;</p> <p>4) 施工期、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及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调查;</p> <p>5) 环境管理及监控计划落实情况调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b>1、废气</b></p> <p>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具体见如表1-1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单位: mg/m<sup>3</sup></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浓度限值</th> <th style="width: 5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H<sub>2</sub>S</td> <td>0.03</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td> </tr> <tr> <td>NH<sub>3</sub></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b>2、废水</b></p> <p>项目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排放标准如表1-2、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 mg/L</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项目</th> <th style="width: 5%;">pH</th> <th style="width: 5%;">COD</th> <th style="width: 5%;">BOD<sub>5</sub></th> <th style="width: 5%;">NH<sub>3</sub>-N</th> <th style="width: 5%;">TP</th> <th style="width: 5%;">TN</th> <th style="width: 5%;">SS</th> <th style="width: 10%;">粪大肠菌群</th> <th style="width: 10%;">动植物油</th> </tr> </thead> <tbody> <tr> <td>标准限值 (mg/L)</td> <td>6~9</td> <td>250</td> <td>1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60</td> <td>5000</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b>3、噪声</b></p> <p>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见表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1-3 厂界噪声标准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环境要素</th> <th style="width: 30%;">项目</th> <th style="width: 40%;">标准 (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body> </table> <p><b>4、固体废物:</b></p> <p>按照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p>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H <sub>2</sub> S	0.0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NH <sub>3</sub>	1.0	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TP	TN	SS	粪大肠菌群	动植物油	标准限值 (mg/L)	6~9	250	100	/	/	/	60	5000	20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声环境	昼间	60	夜间	50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H <sub>2</sub> S	0.0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NH <sub>3</sub>	1.0																																				
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TP	TN	SS	粪大肠菌群	动植物油																												
标准限值 (mg/L)	6~9	250	100	/	/	/	60	5000	20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声环境	昼间	60																																			
	夜间	50																																			

	<p>准》（GB18599-2020）及相关修改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相关修改标准。</p>
--	---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一、工程建设内容**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宜宾市公安局

建设地点：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一组

实际工程总投资：621 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监管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处理规模 500m<sup>3</sup>/d，占地 1035m<sup>2</sup>，配套污水管网 998m。

污水处理站内主要构筑物包括沼气净化池、调压池、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清水池、事故池、污泥池、污泥脱水间、加药间、储药间、值班室、厕所、风机房、在线监测及控制室等。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高县地处川、滇两省结合部，万里长江第一城——宜宾市的中南部，享有“名人故里”和“南丝绸之路”美誉，辖 19 个乡镇，幅员面积 1321km<sup>2</sup>，总人口约 53.61 万人。县域北接宜宾一级中心城市，南连筠连煤田，东临长宁竹海，西衔向家坝、溪洛渡水电站。双河、月江、大窝、胜天等乡镇与宜宾主城区接壤。川云路、S206 宜筠路、X023 宜威路、巡高路和金筠铁路纵横贯通，是宜宾市等级公路和铁路覆盖范围最广的区域，是宜宾往南的战略通道。随着宜庆路的建成，高县的区位优势将更加凸显，直接融入“宜宾半小时经济圈”，更加充分地接受宜宾一级中心城市的辐射，文江、庆符和北部集镇将成为宜宾一级中心城市的卫星城市组群。

本项目位于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一组（监管中心西侧空地），项目所在地目前为荒地。据项目外环境关系图可知：项目东北侧 138m 处为宜宾金叶公司川红茶厂，175m 处为宜宾宇鸿包装有限公司，东侧、南侧 200m 范围内为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西侧 50m 外为南广河，其余为荒地或空地。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显示：监管中心目前沿线敷设有集污管道，但雨污未分流，因此需对污水进行雨污分流，防止雨水进入污水预处理设施。

本次建设新建污水管网 998m，初步确定管起始埋深为 0.8m，随自然地势敷设。设计管径 300~500mm，最小设计坡度 3%。拘留所、戒毒所和武警营房污水先排入已建化粪池后进行沉

渣预处理后，再排入管网进入污水预处理设施。其余污水经收集后排入新建沼气净化池。由于福溪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在监管中心北侧围墙外修建有一个提升泵站，并为监管中心预留进水井一座，进水井紧靠围墙，因此处理达标后的污水通过重力排水至提升泵站，最终由福溪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放。雨水管网依托原有管网作为雨水收集排放管。

根据现场勘测调查可知：本次配套污水管网都在监管中心内部，其中新增管网 W12-1 东南侧 36m~200m 范围内为居民聚居区，新增管网 W6-11 东北侧 160~东南侧 136m 范围内为居民聚居区，中间隔着宜威路。其余为监管中心或荒地。

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已建成和投入运行的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具体范围如下：

主体工程：化粪池、污水预处理池、二级生化池

辅助工程：综合用房、集污管网、排水管网、提升泵站

公用工程：供电、供水、道路

环保工程：恶臭防治工程、地下室防治工程、噪声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置工程

### 4、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隔油池	2 座，埋地式钢砼结构，1 座位于民警食堂西侧，有效尺寸 L×B×H=2.4×3.6×1.8m，有效水深 1.5m；一座位于看守所食堂西侧，有效尺寸：L×B×H=2.4×3.6×2.8m，有效水深 2.3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化粪池	2 座，埋地式钢砼结构，1 座位于强戒所西侧，有效容积 200m <sup>3</sup> ；一座位于看守所西侧，有效容积 150m <sup>3</sup> 。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污水预处理池	1 座，位于项目西侧，采用埋地式钢砼结构，总体设计尺寸 L×B×H=27.55×10×6.3m，有效水深 3.2m，包括调压池、沼气净化池、调节池、事故池和污泥池。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污水预处理池	调压池	3 格，每格设计尺寸 L×B×H=2×3×5.16m。		与环评一致
沼气净化池		6 格，其中三格设计尺寸 L×B×H=9×3×5.16m，另三格设计尺寸 L×B×H=6×3×5.16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调节池	1 格, 设计尺寸 L×B×H=9.5×4×5.16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事故池	1 格, 设计尺寸 L×B×H=7.75×5.25×5.16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污泥池	1 格, 设计尺寸 L×B×H=1.5×3×5.16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二级生化池	1 座, 位于预处理池北侧, 采用半地下式钢砼结构, 地面部分高度 1.5m, 总体设计尺寸 L×B×H=14.25×10×5m, 有效水深 4.1m, 包括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清水池。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二级生化池	缺氧池	2 格, 每格设计尺寸: L×B×H=2×4.625×4.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好氧池	2 格, 每格设计尺寸: L×B×H=5×4.625×4.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沉淀池	2 格, 每格设计尺寸: L×B×H=3×4.625×4.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消毒池	2 格, 每格设计尺寸: L×B×H=1.5×5.7×4.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清水池	1 格, 每格设计尺寸: L×B×H=3.2×3.55×4.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监测渠	1 座, 位于清水池东侧, 钢砼结构, 内含巴歇尔槽, 设计尺寸 L×B×H=4.5×0.5×0.6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辅助工程	综合用房	1 座, 1F, 位于项目东侧, 砖混结构, 总设计尺寸 L×B×H=20.34×4.5×4.5m。包括污泥脱水间、储药间、加药间、值班室、厕所、风机房和在线监测及控制室。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综合用房	污泥脱水间	1 间, 设计尺寸 L×B×H=5.7×4.5×4.5m。内设 1 台叠螺污泥脱水机。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储药间	1 间, 设计尺寸 L×B×H=2.7×1.8×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加药间	1 间, 设计尺寸 L×B×H=2.7×2.7×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值班室	1 间, 设计尺寸 L×B×H=2.7×3×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厕所	1 间, 设计尺寸 L×B×H=2.7×1.5×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风机房	1 间, 设计尺寸 L×B×H=3.9×4.5×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在线监测及控制室	1 间, 设计尺寸 L×B×H=5.1×4.5×4.5m。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集污管网	管网总长度 945.5m, 管径 DN300~500, 采用 PE 双壁波纹管。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排水管网	官网总长度 52.5m, 管径 DN300, 采用 PE 排水管。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提升泵站	1 座。位于监管中心北侧围墙外。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维修车间	本项目不配置设备维修车间, 由监管中心设备维修部代管。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道路	主干道宽 4m, 小路宽 2 米。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环保	绿化	绿化面积 310.5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工程	地下水防治	采取分区防渗。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恶臭防治工程	加强通风, 污泥及时清运; 提高污泥脱水率, 降低污泥含水率; 种植高大乔木和绿化隔离带。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噪声防治工程	选用低噪声设备, 风机房采取隔声处理、设备基础减震处理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固体废物防治	沉渣等经分类收集、脱水等处理后交由有资质的医废处理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污泥经脱水后交由有资质的医废处理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情况
1	调节池污水提升泵	50WQ15-12-1.1	3 台	3 台	无变化
2	液位控制器	UQK-612	3 个	3 个	无变化
3	电磁流量计	0-100m <sup>3</sup> /h	2 台	2 台	无变化
4	事故池污水提升泵	50WQ15-12-1.1	1 台	1 台	无变化
5	污泥泵	50WQ15-2-2.2	2 台	2 台	无变化
6	生物填料	Φ150	180m <sup>3</sup>	180m <sup>3</sup>	无变化
7	填料支架	非标	180m <sup>2</sup>	180m <sup>2</sup>	无变化
8	潜水搅拌机	QJB2.2/8-400/3-740/s	2 台	2 台	无变化
9	罗茨风机	BK5003	3 台	3 台	无变化
10	混合液回流泵	65WQ30-10-2.2	2 台	2 台	无变化
11	排泥泵	65ZW20-18-3	2 套	2 套	无变化
12	微孔曝气器	Φ260	144 个	144 个	无变化
13	生物填料	Φ150	95m <sup>3</sup>	95m <sup>3</sup>	无变化
14	溢流堰槽	非标	15m	15m	无变化
15	蜂窝斜管	Φ50	30m <sup>3</sup>	30m <sup>3</sup>	无变化
16	消毒剂加药装置	JY-800	1 套	1 套	无变化
17	叠螺污泥脱水机	ARK261	1 台	1 台	无变化
18	叠螺用 PAM 药箱	JY-500	1 套	1 套	无变化
19	液位控制器	UQK-612	2 个	2 个	无变化
20	巴歇尔计量槽	巴氏槽国标 2#	1 个	1 个	无变化
21	COD 在线监测设备	DH310C1	1 台	1 台	无变化
22	氨氮在线监测设备	DH310N1	1 台	1 台	无变化

23	数采仪	/	1台	1台	无变化
24	开关柜	GGD	1台	1台	无变化
25	总控制柜	XL-21	1台	1台	无变化
26	现场控制柜	XM-400	4台	4台	无变化
27	1.2m高不锈钢栏杆	非标	110m	110m	无变化

**项目变动情况：**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而实际建设的环保设施设备也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进行建设。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 二、原辅材料、能耗

按照本项目污水处理站的设计规模，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数量及项目能耗情况统计见下列表。

**表2-3 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项目	名称		用量	来源
主（辅）料	运营期	PAM	1.1t/a	外购
		消毒剂	1t/a	
		生物填料	275m <sup>3</sup>	
能源	电		21.9Kw·h/a	乡镇电网
水量	自来水		80.3m <sup>3</sup> /a	乡镇给水管网

## 三、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污水预处理设施劳动定员2人，兼管理人员与兼技术人员，污水站每天运行20小时，年工作365天。

## 四、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工艺流程说明：

#### （1）污水种类

①看守所和拘留所、戒毒所污水：该部分污水均进入已建化粪池，经沉渣和厌氧反应后再通过新建管网进入污水预处理设施沼气净化池。

②食堂污水：此类污水含有大量动植物油，有机物含量高，需进行隔油处理后方可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处理。

③其他生活污水：这部分废水经进水井收集汇合后进入新建沼气净化池。

最终各种废水汇集后进入沼气净化池，再经过调节池，调节水质水量后进入后续二级生化工艺单元，确保后续工艺的稳定进行。

(2) 调节池上清液提升进入A/O生化池的缺氧区，缺氧区设潜水搅拌器，均匀混合污泥和污水。

(3) A/O生化池的缺氧区溶解氧质量浓度控制在0.2-0.5mg/L，主要功能是接收好氧区混合液的回流，进行反硝化脱氮，回流比100-200%。

(4) 好氧区采用鼓风曝气方式，曝气装置采用氧利用率高的膜片式微孔曝气器。好氧区溶解氧不小于2mg/L，主要功能是降解有机物，硝化氨氮。

(5) 好氧区出水进入二沉池进行泥水分离，二沉池的上清液进入消毒池。二沉池污泥部分回流至A/O生化池的缺氧区，回流比50-100%。剩余污泥排入污泥池，经叠螺机脱水后交由有资质的医废处理单位处置。

(6) 在二沉池投加絮凝剂，通过絮凝沉淀的方式将污泥排出至污泥池。二沉池上清液进入消毒池消毒。

(7) 二沉池出水进入消毒池，投加二氧化氯并接触反应30min以上，有效杀灭细菌，使粪大肠菌群达到排放标准。二氧化氯由计量泵定量投加，保证杀毒效果。

(8) 消毒之后的污水经计量渠计量（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后排出至福溪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见下图2-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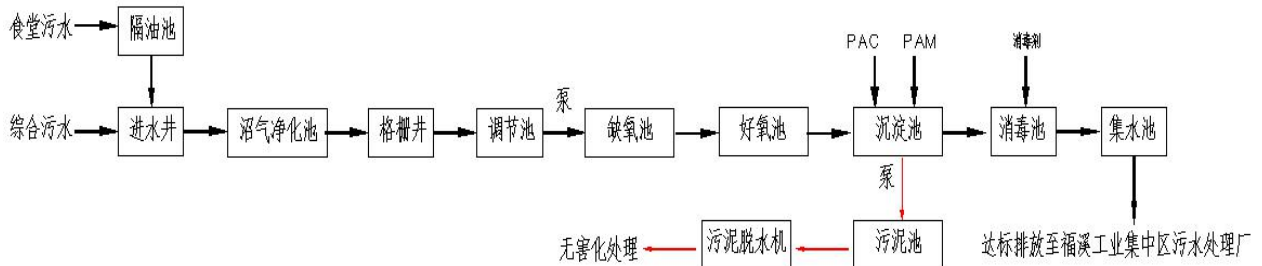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产污环节：**

废水：包括工作人员生活污水。

废气：来源于污水预处理设施恶臭。

噪声：各类泵、鼓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沼气净化池污泥、脱水污泥、在线监测废液、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和含油废棉纱、废手套等。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一、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环评情况：

生活废水：项目内劳动定员 2 人，按每人每天用水 100L 计，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90% 计，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8m<sup>3</sup>/d。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项目内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沼气净化池，与监管中心污水一起进行处理。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福溪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实际情况：与环评一致

**二、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环评情况：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恶臭产生源面大、量小，主要通过采取下列措施来控制：

- a.项目调压池、沼气净化池、调节池及污泥池采用地理式密闭设置，顶覆绿化。
- b.合理布置项目产臭设施位置，使其尽量设置于场地西侧；
- c.污泥应及时脱水，污泥脱水后及时清运，减少污泥堆放过程产生的恶臭污染物。
- d.定期在厂区及场界范围内进行臭气监测，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e.污水站四周建设绿化隔离带，形成草、灌乔木的立体防护林，厂区内尽可能利用空隙进行绿化，种植树木，也可减轻恶臭和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 f.污水预处理设施场区内定期喷洒药剂，除臭、灭蝇、灭鼠等。

实际情况：基本与环评一致。

**三、噪声的产生及控制**

环评情况：

**（1）设备噪声级**

本项目噪声源为污水处理厂内各类水泵、搅拌机、风机及污泥脱水间叠螺机等，噪声源在 1m 处声源强度 75~95dB（A）之间。设计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减震、隔声、消声和吸声，泵房采取隔声处理，增强泵房的密闭性，布设于地下或半地下等治理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实际情况：与环评一致

#### 四、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

环评情况：

##### (1) 一般固废

##### ①生活垃圾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显示：本项目劳动定员 2 人，每人每天产生办公生活垃圾 0.5kg，计算得垃圾产生量为 1.0kg/d，0.365t/a。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站，由月江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 (2) 危险废物

##### ①沼气净化池污泥

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量 500m<sup>3</sup>/d，沼气净化池污泥产生量按 8kg/100m<sup>3</sup>·d（废水）计，则运营期沼气净化池污泥产生量约 14.6t/a。沼气净化池污泥定期清捞脱水并交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理。

##### ②脱水污泥

本项目污泥经污泥池重力浓缩后再通过叠螺机压滤，泥饼含水率约 80%。城市污水处理厂的污泥量按照南方的多个城市统计 1 万吨污水处理厂平均值 1t/d 绝干污泥，本项目日处理污水 500m<sup>3</sup>，则日产干污泥量约 0.05t/d（18.25t/a），污泥量较小。

本项目戒毒所污水含大量病原体，与医院污水水质相似，污水预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经叠螺机脱水处理后（含水率 80%以下，产生量约 91.25t/a）交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理。

##### ③在线监测废液

项目运营期产生在线监测废液，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可知，检验废液属危险废物。在线监测废液约为 1.25t/a，定期由生产厂家回收。

##### ④废机油、含油废棉纱、废手套

项目内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以及含油废棉纱、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可知，废机油、含油废棉纱、废手套等均属危险废物。本项目不配置设备维修车间，由监管中心设备维修部代管，所产生的废物由监管中心统一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实际情况：与环评一致

### 五、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621 万元，环保措施投资为 8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4%，环保设施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基本建设完成，环评要求与实际建设环保设施对照表详见下表 3-1。

表 3-1 环保设施建设对照一览表

时段	污染类型	治理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水	机械冲洗水	隔油池（1.0m <sup>3</sup> ）、沉淀池（1.0m <sup>3</sup> ）	2.0	隔油池（1.0m <sup>3</sup> ）、沉淀池（1.0m <sup>3</sup> ）	2.0
	废气	施工扬尘	施工场地（污水厂）围挡	1.0	施工场地（污水厂）围挡	1.0
			场地洒水、地面硬化	1.0	场地洒水、地面硬化	1.0
固废	建筑垃圾	设置堆场、定期清运	2.0	设置堆场、定期清运	2.0	
运营期	废水	办公污水	厂内污水管网	6.0	厂内污水管网	6.0
		污水	规范废水排口建设，包括监测渠、标志牌等。	2.0	规范废水排口建设，包括监测渠、标志牌等。	2.0
	废气	恶臭	加强厂区绿化，加强管理、及时清运污泥	1.0	加强厂区绿化，加强管理、及时清运污泥	1.0
	噪声	鼓风机	基座减振、墙体隔声、安装隔声棉等措施	2.0	基座减振、墙体隔声、安装隔声棉等措施	2.0
	固废	生活垃圾	袋装收集	0.5	设置垃圾桶、袋装收集	0.5
		污泥	脱水后交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理	6.0	脱水后交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理	6.0
		检测废液	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定期回收	1.0	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定期回收	1.0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污水处理构筑物防渗处理		15.0	污水处理构筑物防渗处理	15.0	
监测	例行监测		3.0	例行监测	3.0	
环境风险	事故池（1座，有效容积约 230m <sup>3</sup> ）		16.0	事故池（1座，有效容积约 230m <sup>3</sup> ）	16.0	
	风险防范措施		19.0	风险防范措施	19.0	
项目绿化	项目内绿化面积 310.5m <sup>2</sup>		12	项目内绿化面积 310.5m <sup>2</sup>	12	
合计				89.5	合计	89.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要求与建议**

**二、（摘录环评报告表原文）**

**1、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符合月江镇场镇规划。项目建设区域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工程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评价建议及要求的对策经济技术可行，在治污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项目建成运行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工程的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其环境风险在严格执行本环评要求的前提下，可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因此，本评价认为本工程在全面落实环保设施及完善环评要求前提条件下，本项目在所选址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2、环境影响评价要求与建议**

**（一）环评要求**

- 1.污水处理设施设置双路电源，以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用电。
- 2.污泥经脱水处理后需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理。
- 3.应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加强绿化，营造良好的景观形象。
- 4.项目必须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以实施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治污措施。配置必要的环保人员，监测工作可委托当地环境监测站进行。
- 5.加强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建立各种健全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必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方可上岗，与此同时，加强设备、管道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

6.工厂同时要加强噪声源的污染控制管理，确保场界噪声的达标。

**（二）建议**

- 1.企业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项目内环保机构和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2.企业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
- 3.在厂界四周多种植高大阔叶的树木，通过树叶的阻挡及吸附作用来降低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宜高环审批（2020）25号）**

表 4-1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p>一、严格落实建设期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对建设期各类污染的处理，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严格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确保工程质量，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p>	<p>项目已全面及时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午休期间施工。落实了施工期废水和固废处置措施，有效控制施工噪声、扬尘对周围的影响。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造成施工扰民。</p>
<p>二、严格落实运营期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是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福溪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二是采取污泥及时脱水清运、绿化隔离等方式减少恶臭气味影响。三是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达标；四是按照环保要求规范收集、转运、处置固体废物，防止产生二次污染。</p>	<p>1、项目已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经竣工验收对项目出水水质的分析，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 2、项目已采取污泥及时脱水清运措施，项目空地已植树绿化； 3、项目已落实噪声治理措施：噪音大设备采取了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措施，厂界噪声贡献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噪声影响较小； 4、已落实固废治理措施。</p>
<p>三、严格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强化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已落实环境管理措施</p>
<p>四、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强化安全与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保应急措施，严防各类环境风险事故发生。</p>	<p>项目已落实风险治理措施，切实加强日常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长期处于正常运行状态。</p>
<p>五、严格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高度重视环境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履行环境信访维稳主体责任，及时妥善调处环境信访纠纷，切实维护所在区域社会稳定。</p>	<p>已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p>
<p>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p>	<p>项目已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p>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方法采用《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要求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采用《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要求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厂界噪声监测方法采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要求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

#### 2、监测仪器

项目采用监测仪器均进行了检定或校准，检定或校准均在有效期内，项目采用的监测仪器一览表见表 5-1。

表 5-1 监测仪器一览表

内容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13195-1991	温度计	/
	pH（无量纲）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第三篇 第一章 六（二）	pH 计 CT-6022 RX-YQ-112	/
	悬浮物（mg/L）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HZK-FA110 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5	/
	化学需氧量（mg/L）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DL-801C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RX-YQ-001/002/14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250 生化培养箱 RX-YQ-016	0.5
	氨氮（mg/L）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24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RX-YQ-042	0.025
	总磷（mg/L）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RX-YQ-041	0.01
	总氮（mg/L）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UV24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RX-YQ-042	0.05
	动植物油类（mg/L）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RX-YQ-048	0.06
	粪大肠菌群（MPN/L）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附录 A	GB18466-2005	MJX-250-II 霉菌培养箱 RX-YQ-018	20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mg/m <sup>3</sup> )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400 RX-YQ-042	0.001
	氨(mg/m <sup>3</sup> )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400 RX-YQ-042	0.01
	臭气浓度(无量纲)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1993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RX-YQ-013 AWA6221B 声校准器 RX-YQ-109	

### 3、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无组织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 4、监测单位的能力情况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已取得《实验室认可证书》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510311002317),检测人员已取得相关检验员证书,测量设备经有资质的单位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同时企业已建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

### 5、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科学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储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进行质量控制。

(1) 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工作,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条件满足有关规定。

(2) 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现行有效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

(3)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期间布点、采样、样品贮运、保存参考国家标准的技术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应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10%质控样品,对无

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以此对分析结果的准确度和精密度进行控制。

(4) 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

(5)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规定进行三级审核。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噪声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了《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检测报告》（瑞兴环（检）字[2021]第 2674 号），具体内容如下：

### 一、废水检测

(1) 监测点位：废水排放口；

(2) 监测项目：pH、水温、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

(3) 监测频次：连续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表 6-1 废水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1#：废水排放口	pH、水温、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	连续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

(1) 监测点位：1#：上风向（项目北侧外 5m）、2#：下风向（项目西南侧外 5m）、3#：下风向（项目污水站东南侧外 5m）；

(2) 监测项目：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 监测频次：连续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表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上风向（项目北侧外 5m）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连续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2#：下风向（项目西南侧外 5m）		
	3#：下风向（项目污水站东南侧外 5m）		

### 三、噪声检测

(1) 监测点位：1#：东侧厂界外 1m 处、2#：南侧厂界外 1m 处、3#：西侧厂界外 1m 处、4#：北侧厂界外 1m 处；

(2) 监测项目：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3) 监测频次：连续检测 2 天，昼、夜各检测 1 次。



表 6-3 噪声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连续检测 2 天， 昼、夜各检测 1 次
	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一、废水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1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限值	结论
水温 (°C)	1#	10.2	10.3	10.3	10.3	/	/
pH(无量纲)	1#	7.58	7.51	7.55	7.55	6-9	符合
悬浮物 (mg/L)	1#	20	22	19	20	6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mg/L)	1#	25	26	25	25	250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	1.6	1.6	1.6	1.6	100	符合
氨氮 (mg/L)	1#	4.81	4.72	4.63	4.72	/	/
总磷 (mg/L)	1#	0.09	0.08	0.08	0.08	/	/
总氮 (mg/L)	1#	9.40	9.25	9.22	9.29	/	/
动植物油类 (mg/L)	1#	0.20	0.20	0.19	0.20	20	符合
粪大肠菌群 (MPN/L)	1#	4.9×10 <sup>2</sup>	4.0×10 <sup>2</sup>	4.7×10 <sup>2</sup>	4.5×10 <sup>2</sup>	5000	符合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限值	结论
水温 (°C)	1#	10.5	10.7	10.7	10.7	/	/
pH(无量纲)	1#	7.69	7.71	7.79	7.73	6-9	符合
悬浮物 (mg/L)	1#	19	20	18	19	6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mg/L)	1#	25	25	24	25	250	符合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	1.5	1.4	1.4	1.4	100	符合

氨氮 (mg/L)	1#	5.65	5.56	5.01	5.41	/	/
总磷 (mg/L)	1#	0.08	0.08	0.08	0.08	/	/
总氮 (mg/L)	1#	9.22	9.38	9.49	9.36	/	/
动植物油类 (mg/L)	1#	0.17	0.16	0.16	0.16	20	符合
粪大肠菌群 (MPN/L)	1#	6.3×10 <sup>2</sup>	7.0×10 <sup>2</sup>	8.4×10 <sup>2</sup>	7.2×10 <sup>2</sup>	5000	符合

表 7-1 废水监测结果表可知，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废水 1#监测点位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 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1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氨 (mg/m <sup>3</sup> )	1#	0.07	0.08	0.07	0.09	1.0	符合
	2#	0.08	0.08	0.07			
	3#	0.09	0.08	0.07			
硫化氢 (mg/m <sup>3</sup> )	1#	0.008	0.007	0.006	0.012	0.03	符合
	2#	0.007	0.006	0.008			
	3#	0.010	0.011	0.01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10	符合
	2#	<10	<10	<10			
	3#	<10	<10	<10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2 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氨 (mg/m <sup>3</sup> )	1#	0.09	0.08	0.09	0.10	1.0	符合
	2#	0.08	0.09	0.09			
	3#	0.09	0.10	0.09			
硫化氢 (mg/m <sup>3</sup> )	1#	0.011	0.012	0.012	0.015	0.03	符合
	2#	0.010	0.012	0.011			
	3#	0.013	0.015	0.01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10	符合
	2#	<10	<10	<10			
	3#	<10	<10	<10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无组织废气 1#、2#、3#监测点位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

### 三、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限值	结论	检测结果 /[dB(A)]	限值	结论
		昼间			夜间		
2021年12月 11日	1#	54	60	符合	43	50	符合
	2#	53		符合	44		符合
	3#	53		符合	44		符合
	4#	54		符合	44		符合
2021年12月 12日	1#	54	60	符合	45	50	符合
	2#	54		符合	45		符合
	3#	56		符合	44		符合
	4#	54		符合	43		符合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表可知，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噪声 1#、2#、3#、4#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福溪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根据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针对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开展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所得结论如下:

1、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运行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得到了落实。

2、本验收监测表是针对2021年12月11日-12日运行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 3、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 (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恶臭气体经密闭、绿化、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后,污染均实现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的恶臭气体(氨、硫化氢)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

#### (2)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处理后的废水排放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

#### (3) 噪声

项目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 (4) 固废

项目营运期间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办公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站,由月江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沼气净化池污泥、脱水污泥、在线监测废液、废机油、含油废棉纱、废手套作为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项目运营期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4、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和批复,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 5、结论

综上所述,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按照规定要求履行了环评手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

固体废物合理处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完成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6、建议

- 1) 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废水、废气达标排放，避免污染环境；
- 2)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 3) 对校区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妥善收集、保管，严禁乱丢乱放。对该类废弃物的暂存场地采取防雨、防火及防渗漏措施，严防其二次污染。
- 4) 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项目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5) 项目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
- 6) 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宜宾市公安局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b>建设 项目</b>	项目名称	宜宾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				项目代码	宜发改发[2019]351号			建设地点	宜宾市高县月江镇还阳村一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D4620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4°689'91.712"E 28°69'10.789"N			
	设计生产能力	污水处理量 500m³/d				实际生产能力	污水处理量 500m³/d			环评单位	宜宾市国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宜高环审批（2020）25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宜宾市公安局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621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9.5万			所占比例（%）	14.4%			
	实际总投资	621万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9.5万			所占比例（%）	14.4%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9.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2	其他（万元）	5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300小时				
运营单位									验收监测时间	2021年12月11日-12日				
<b>污 染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b>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